**桃源县看守所**

**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为了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桃源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桃政发〔2013〕11号）文件精神和《桃源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本级财政安排的预算资金开展绩效自评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现对2020年度桃源县看守所部门整体支出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，现将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. 单位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. 机构、人员构成**

桃源县看守所应有编制38人，其中：行政编人员24 人，临聘工勤编人员14人 ；实有在职人员 25 人，其中：在职行政编人员 19人，辅警人员 6人。退休人员由桃源县公安局统一管理。有罪犯投劳武装囚车1辆。

**（二）. 单位主要职责**

桃源县看守所的主要职能是担负着全年1200余名在押人员的教育改造工作和武装看守任务，主要任务是：1. 全面推进看守所“正规化建设”， 大力推进警务勤务模式改革。2. 防止在押人员逃跑、自杀、自残、打架斗殴，保障监所绝对安全。3. 保障司法诉讼活动顺利进行，严格执行新《刑事诉讼法》、《律师会见工作规定》，为公检法各办案部门、各界群众提供优质服务。4. 全面实施监所医疗专业化、社会化，保证在押人员身心健康，保障被监管人员合法权益得到保障。5. 提升教育感化深挖犯罪工作水平，建立健全配侦工作机制，提高配侦工作能力和水平，实现破案、打击犯罪社会效益最大化。6. 推进教育感化工作，探索教育感化的有效方式，预防和减少被监管人员重新违法犯罪。7. 深入推进法治文明窗口建设年活动，向社会开放常态化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**二. 部门财务情况**

**（一）.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**

1. **2020**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数369.21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47.5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0.85万元，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81.78万元。

2. 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数39 万元。

**（二）. 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1. 年度收支决算情况。上年结转指标80.26万元（其中：财政拨款结转80.26万元，其他资金结转0万元）。

2020年度决算总收入411.12万元，决算总支出408.8万元。2020年度年末结余82.58万元。其中：财政拨款结转指标82.58万元，其他资金结转0万元。

2.收入决算：2020年度收入决算数411.12万元，全部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1.12万元。

3. 支出决算：2020年度支出决算数408.8万元，全部为财政拨款支出408.8万元。

**（三）. “三公经费”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**

2020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13.2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.7万元，减少11%。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强化公务接待和一台公务用车的维护、使用。

**三. 部门绩效目标**

**（一）. 部门绩效总目标**

认真贯彻落实公安部“5.25”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全省公安监管工作会议精神，积极落实工作部署，做到了科学高效管理，严格规范执法，实现了监所安全“零事故”、民警“零违纪”的工作目标。

**（二）. 年度部门绩效目标**

1. 管理创新 严密构筑安全堡垒

2. 尊重人权 全力打造文明监所

3. 服务创新 积极推介监所新形象

4. 教育感化 全方位拓展监管职能

**四.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**

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2020年桃源县看守所的预算配置、预算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职责履行、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，运用科学、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、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，对预算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益性及社会满意度进行客观、公正的评价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。

为进一步增强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，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，根据关于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相关文件要求，本单位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、评价指标，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、绩效评价工作组，在评价过程中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实施了包含核实数据、查阅资料、发放调查问卷、归纳汇总、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、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等工作程序，确保了绩效评估工作按照相关文件精神不走样。

**五. 综合评价结果**

经综合考评，2020年桃源县看守所整体支出总体绩效评价95分，评价等级为：优。

**六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  桃源县看守所2020年主要承担了近 1200人的教育改造和武装看守工作，达到以下绩效目标。

1**. 岗位职责目标**

   看守所严格按照公安部勤务模式改革要求，设置所领导带班岗、巡视监控岗、管教岗、收押提讯接待综合岗、内勤等专职岗位；巡视和监控岗位实行二岗合一，管教岗位民警实行包监室管理制度；医疗岗位实行医疗卫生社会化、专业化，所院协作。明确岗位职责，制定考核细则，签订责任状，与绩效考核挂钩，建立民警执法档案。依托管理信息系统，实现信息主导勤务；收押提讯、巡视监控、管教等岗位均及时收集、上传在押人员动态信息，保证各岗位间协调联动，做到动态信息实时共享，实时处理，整台机器高效运转。

2**.  安全管理效率**

看守所从人防、物防、技防三方面着手防止在押人员脱逃、自杀。监区内利用科技手段完善安防设施，监舍内利用耳目掌握监内动态，排查出收押、提讯、谈话教育、出所就医等环节可能存在的脱逃、自杀等安全隐患。添置大型智能发电机组，保证了监舍、监控室、智能门禁系统、AB门24小供电，确保安全。重点加强了出所就医管理，依照规定的程序出所就医。在县人民医院建立了监管病房，防护设施齐全并实行远程监控。

看守所常年保持打击“牢头狱霸”态势，铲除其滋生土壤。一是落实新入所人员收押告知和过渡教育管理制度。二是落实民警面对面直接管理制度和主协管制度，民警亲自管理、安排监内日常事务，杜绝在押人员管理在押人员。三是落实谈话教育制度，在押人员谈话每人每月不少于2次。四是加大“牢头狱霸”的排查与惩处力度，对有“牢头狱霸”行为的在押人员实施严管或是禁闭。五是落实在押人员财物管理制度，由本人保管帐卡，本人消费，本人签名，禁止高消费，严禁监内逼钱逼物现象发生。对在押人员进行风险评估，落实重大安全风险人员谈话教育、心理疏导、包夹管控等防控措施，加强巡视人员责任心；对诉讼环节发生变化、家庭发生变故以及讯问、庭审、律师会见后思想不稳定的在押人员一律及时进行了谈话教育；严格执行放风场管理制度、一日生活制度、午夜间双人值班制度，坚持团进团出；除每月两次安全大检查外，每周进行一次突击清监检查，及时发现监内违禁品和门、窗等监管设施存在的安全隐患；创立浓厚的监管文化氛围，播放音乐，缓解在押人员紧张焦虑情绪，加大心理咨询力度，添置心理宣泄设施。防止出现监所事故，保证监所安全可良性发展。

3**. 社会影响效果**

   严格规范执法，首先是人的思想问题。桃源县看守所以“队伍建设年”活动为契机，加强了民警思想纪律作风建设。结合“两学一做”，深入开展了理想信念教育和规矩纪律、法律法规学习，组织观看《警钟——公安机关反腐倡廉系列警示教育片》，教育民警纪律在前，严守公安部“五个严禁”，组织学习了《看守所条例》、新《刑事诉讼法》等法律法规条例，煅造了一支思想过硬、纪律严明、业务精良的桃源监管队伍。优质的队伍保证了监所规范执法管理，他们在安全监管方面不留死角，从几个容易出问题的地方着手重点加强整治，确保了监所安全。在跑风漏气方面，他们坚决遏制通风报信问题：禁止手机等移动通讯工具进入监区；内监区、管教区安装手机信号屏蔽仪；对在押人员家属送来的物品进行严格检查；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会见前后进行人身安全检查；禁止私自会见、私自接触在押人员家属、私自为在押人员传递物品；工勤人员在监区内活动时，有民警现场监督。在劳动生产管理方面，他们选择没有安全风险的劳动生产项目并报县局党委审查批准，禁止已决和未决在押人员出监室劳动，民警当日必须将劳动工具、原料、产品等清理出监室。在留所服刑罪犯管理方面，他们严格按照新刑事诉讼法的规定和看守所条例进行管理，留所服刑罪犯只能从事生产劳动方面的工作，不能自由出入监区，严格落实留所服刑罪犯通讯、会见制度，与其他未决、已决在押人员一并管理到位。保证监所安全可持续性发展。

4**. 社会公众满意度**

积极开展监所对外开放，加强警示宣传教育，聘请社会形象监督员，加强对监所执法行为监督，执法行为社会化，提高社会公众满意度。

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，本着“量入为出，严格规范”的原则，大力提倡增收节支，开源节流，规范管理，民主理财。日常经费及专项经费收支必须年初编制预算，核算到项、严禁超预算开支。费用支出实行一支笔审批，所有开支均由主管所领导审批后方可列支。1000元以上支出须由所务会成员集体审核同意。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和接待性支出，接待标准按照省、市、县有关公务接待规定执行。2020年，桃源县看守所对预算资金科学计划、合理安排，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。合理、管理规范、监管到位，绩效目标完成较好、质量较高，行政行为更加守法、规范，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执法水平明显提高，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文明看守所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

**七.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**

  2020年，桃源县所在绩效管理方面做了大量工作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思想认识有待提升。当前对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还不够，平时不注重收集资料建立工作台账，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尚未密切挂钩。二是可操作性有待增强。主要体现在社会效益和长期效益，绩效指标制定和绩效评价有一定难度。三是成果应用有待加强。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分配或调整的重要依据目前尚未执行到位。今后，我们将建立绩效评价长效机制，继续规范资金管理行为，严把每个关节，确保专项经费专款专用，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取得更好成绩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桃源县看守所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2021年8月10日